

股票代码：000042
债券代码：112281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债券简称：15 中洲债

公告编号：2017—92 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4 日下午在深圳中洲控股中心公司 3913 会议室召开。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姚日波、谭华森、贾帅、申成文、钟鹏翼、张英，董事吴天洲、王道海以电话形式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张立民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魏洁生、赵春扬、陈晔东、陈玲、陈星，董事会秘书尹善峰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姚日波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姚日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谭华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委员五人：姚日波、谭华森、贾帅、钟鹏翼、张立民。
- 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三人：张立民、张英、吴天洲。
- 3、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张英、钟鹏翼、王道海。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钟鹏翼、张英、申成文。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批准了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选举结果，董事会批准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如下：

- 1、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姚日波担任。
- 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张立民。
- 3、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张英。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钟鹏翼。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因工作需要，经公司董事长姚日波先生推荐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姚日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附：姚日波简历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工作需要，由公司总经理姚日波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许斌先生、尹善峰先生、林长青先生、彭伟东先生、叶晓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叶晓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均为三年。

附：许斌、尹善峰、林长青、彭伟东、叶晓东简历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工作需要，由公司董事长姚日波先生提名，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尹善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惠州方联房地产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方联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方联”）向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玖亿陆仟捌佰万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资金用于惠州“中洲天御花园”项目建设。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惠州方联向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玖亿陆仟捌佰万元整贷款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 2017-94 号公告《关于为子公司惠州方联房地产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联顺”）向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玖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资金用于青岛“半岛城邦”项目建设。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青岛联顺向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玖亿壹仟万元整贷款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该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 2017-95 号公告《关于为子公司青岛市联顺地产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申请融资人民币壹拾伍亿壹仟捌佰万元整综合授信，授信期 1 年，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性物业贷款、涉外融资性保函、并购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理财融资等，以公司名下位于福田区华强北路与百花七路交汇处长兴大厦整栋物业（合计建筑面积 70931.64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由深圳中洲圣廷苑酒店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金额、期限及担保条件等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签订的单笔业务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整融资性保函额度，单笔用信期限不超过 3 年，以深圳市香江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中洲控股金融中心 A 座 35A 至 40A 共 6 套物业提供抵押担保。具体金额、期限等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订的单笔业务合同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姚日波个人简历

姚日波，男，1968 年出生，工学学士。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中信集团总部大楼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2013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姚日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794,9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许斌个人简历

许斌，男，1968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土木工程系，硕士研究生。1999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历任本公司长城盛世家园项目指挥部部长、工程技术部部长、投资策划中心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深长城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许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37,2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尹善峰个人简历：

尹善峰，男，1966 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工程本科及技术经济硕士研究生，美国罗斯福大学 MBA。200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7 年 9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4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尹善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37,2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长青个人简历：

林长青，男，1969 年出生，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双专业本科毕业，华南理工大学 MBA。2002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在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建设总监兼工程部经理、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集团副总经理兼北京公司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9 月在中信保利达地产（佛山）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中信地产南昌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林长青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37,2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彭伟东个人简历：

彭伟东，男，1972 年出生，广东工学院土木工程系本科毕业，清华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MBA，持有高级工程师、房地产经济师、建筑经济师、结构工程师等职称，一级房建建造师、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资产评估师等执业资格。2007 年至 2016 年在中信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深圳中信红树湾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华南（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信地产深圳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地产惠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起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新组建中信地产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兼管深惠区域）出任总经理，2015 年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兼任中信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彭伟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叶晓东个人简历：

叶晓东，男，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会计专业，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研究生。2001 年 12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龙华管辖

支行行长；2006年5月至2009年6月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上步管辖支行行长；2009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个人金融部总经理，其中2015年1月至8月兼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私人银行部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2017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叶晓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